

单位或产业活动单位 ☐ 1 是 ☐ 2 否 (如选“否”
业活动单位填报)

形式 ☐

3 连锁直营店 4 连锁加盟店 9 其他
(经营形式选 2、3、4 的单位填报)

☐☐☐☐ ☐☐☐☐

30 折扣店	1040 仓储会员店	1050 百货
80 品牌专卖店	1090 集合店	1100 无
零售	2030 邮寄零售	2040 无人售货
	2070 流动货摊零售	2090 其他
2 二星	3 三星	4 四星
5 五星	9 其他	

611-2 单位从业人员情况草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04302411927X

单位详细名称: 江苏格源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甲	乙	丙	1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单位人数)	人	1	3
其中: 女性	人	2	1
按人员类型分组:	—	—	
在岗职工	人	3	
包括: 1. 正式员工	人	31	1
2. 应订立劳动合同而未订立劳动合同人员	人	32	1
3. 试用期人员	人	33	0
4. 编制外招 (用) 的人员	人	34	0
5. 由于学习、病伤、产假等原因暂未工作仍由单位支付工资的人员	人	35	0
6. 外派但由本单位发工资人员 (如挂职锻炼、外派工作等情况)	人	36	0
劳务派遣人员 (指与本单位签订《劳务派遣协议》的人员)	人	4	0
其他从业人员	人	5	

填表人: 李明

联系电话: 136136 01928

填表日期: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说明: 1. 填报范围: 辖区内除一套表单位、金融和铁路部门负责普查的单位以外的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法人单位。
2. 报送日期及方式: 2024 年 4 月 30 日 24 时前完成入户采集或自主填报。
3. 审核关系:
(1)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01) ≥ 其中: 女性 (02)
(2)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01) = 在岗职工 (03) + 劳务派遣人员 (04) + 其他从业人员 (05)
(3) 在岗职工 (03) = 正式员工 (031) + 应订立劳动合同而未订立劳动合同人员 (032) + 试用期人员 (033) + 临时人员 (034) + 由于学习、病伤、产假等原因暂未工作仍由单位支付工资的人员 (035) + 外派但由本单位发工资人员 (如挂职锻炼、外派工作等情况) (036)
4. 主要指标说明: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01): 指年度最后一日在本单位工作, 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 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 该指标为时点指标。
其他从业人员 (05): 指在本单位工作, 不能归入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中的人员。此类人员是实际参加本单位生产或工作并从本单位取得劳动报酬的人员。

23 年			
量单位		代码	
乙		丙	
负债类			
千元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甲	乙	丙	1
一、资产负债类			
年初存货	千元	1	
资产总计	千元	2	1924.60
其中：应收账款	千元	3	765.94
年末存货	千元	4	
其中：产成品	千元	5	
固定资产净值	千元	6	
固定资产原值★	千元	7	
固定资产本年折旧★	千元	8	
使用权资产原价★	千元	81	
使用权资产本年折旧★	千元	82	
负债合计	千元	9	1640.33
二、损益、人工成本及增值税			
营业收入	千元	10	1072.84
营业成本	千元	11	740.46
税金及附加	千元	12	205
其他收益	千元	13	
投资收益	千元	14	
营业利润	千元	15	40.75
利润总额	千元	16	46.83
应付职工薪酬（本年贷方累计发生额）★	千元	17	286.20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千元	171	286.20
社保费；	千元	172	19.06
住房公积金；	千元	173	
工会经费；	千元	174	
职工教育经费；	千元	175	
劳务派遣人员薪酬；	千元	176	
其他职工薪酬	千元	177	
其他属于劳动者报酬的部分（指标解释在后）★	千元	60	
应交增值税（本年累计发生额）（计算方法在后）★	千元	18	4.66
三、能源及生石灰生产情况（仅工业单位填报）			
是否生产能源产品（如原煤、天然气、火力发电等）	—	19	☐ 是/ ☐ 否
原煤生产量	吨	20	
是否生产生石灰	—	21	☐ 是/ ☐ 否
生石灰产量	吨	22	

[illegible]

填表日期: 2024 年 1 月 31 日

项目	栏次	一般项目		即征即退项目	
		本月数	本年累计	本月数	本年累计
销项税额	11		+		+
进项税额	12		-		-
上期留抵税额	13		-		-
进项税额转出	14		+		+
免、抵、退应退税额	15		+		+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纳税检查应补缴税额	16				
应抵扣税额合计	17=12+13-14-15+16		—		—
实际抵扣税额	17<11,则为11; 否则为17)				
应纳税额	19=11-18				
期末留抵税额	20=17-18				
简易计税办法计算的应纳税额	21		+		+
按简易计税办法计算的纳税检查应补缴税额	22		+		+
应纳税额减征额	23		-		-
应纳税额合计	24=19+21-23				

611-5 单位固定资产投资投资项目情况草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430241927XW
单位详细名称: 江苏裕源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一、项目基本情况

01	项目代码	□□□□□□□□ - □□□□□□ - □□□		
02	项目名称			
13	投资项目 在线审批 监管平台 统一代码	□□□□ - □□□□□□ - □□ - □□ - □□□□□□		
104	报表类别	报表类别 ☐ A 农业 B 规模以上工业 B1 规模以下工业 C 建筑业 E 批发和零售业 S 住宿和餐饮业 X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 F 规模以上服务业 H 投资 U 其他		
205	登记注册统计类别 ☐ 内资企业 111 国有独资公司 112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119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121 私营股份有限公司 129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131 全民所有制企业 (国有企业) 132 集体所有制企业 (集体企业) 133 股份合作企业 134 联营企业 140 个人独资企业 150 合伙企业 190 其他内资企业 港澳台投资企业 210 港澳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20 港澳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30 港澳台投资合伙企业 290 其他港澳台投资企业 外商投资企业 310 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0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30 外商投资合伙企业 390 其他外商投资企业 400 农民专业合作社 (联合社) 500 个体工商户 900 其他市场主体			
03	项目建设所在 地及区划	省 (自治区、直辖市) _____ 地 (市、州、盟) _____ 县 (市、区、旗) _____ 乡 (镇、街道) _____ 村 (居) 委会 _____ 街 (路)、门牌号 _____ 区划代码 □□□□□□□□□□		
04	联系电话 □□□□□□□□ - □□□□□□ 移动电话 □□□□□□□□□□	05	项目行业编码	□□□□
06	控股情况 ☐ 1 国有控股 2 集体控股 3 私人控股 4 港澳台商控股 5 外商控股 9 其他			
07	隶属关系 ☐ 10 中央 11 地方 90 其他			
08	建设性质 ☐ 1 新建 2 扩建 3 改建和技术改造 4 单纯建造生活设施 5 迁建 6 恢复 7 单纯购置			

填表人: 李明

联系电话: 12613601928

说明: 1. 填报范围: 辖区内除一套表单位、金融和铁路部门负责普查的单位以外的调查单位的 500 万元及以上固定资产投资投资项目。

2. 报送日期及方式: 2024 年 4 月 30 日 24 时前完成入户采集或自主填报。

3. 数据填报和处理要求: 表中灰色部分, 填报单位不需要填报, 由普查机构填报

(1) 本表除“计划总投资”“自开始建设累计完成投资”“上年末结余资金”外, 其他指标均为本年累计数。

4. 审核关系:

(1) 自开始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103) ≥ 本年完成投资 (107)

(2) 本年完成投资 (107) ≥ 其中: 住宅 (118)

(3) 本年完成投资 (107) = 建筑工程 (108) + 安装工程 (109) + 设备工器具购置 (110) + 其他费用 (112)

(4) 设备工器具购置 (110) ≥ 其中: 购置旧设备 (111)

(5) 其他费用 (112) ≥ 其中: 旧建筑物购置费 (113) + 其中: 建设用地费 (114)

(6) 本年实际到位资金 (303) = 国家预算资金 (304) + 国内贷款 (305) + 利用外资 (307) + 自筹资金 (311) + 其他资金来源 (318)

(7) 国家预算资金 (304) ≥ 其中: 中央预算资金 (328)

(8) 各项应付款合计 (320) ≥ 其中: 工程款 (321)

09	项目类别	☐ 1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 2 棚户区改造项目 ☐ 3 涉农项目 ☐ 4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 5 信息类新型基础设施项目 ☐ 6 融合类新型基础设施项目 ☐ 7 创新类新型基础设施项目 ☐ 9 其他项目	10	项目开工时间	____ 年 ____ 月
11	本年全部 投产时间	____ 年 ____ 月	12	期末项目建设状态	☐ 1 在建 2 全部投产 3 全部停缓建
13	是否为 “三新”项目	☐ 1 是 2 否	14	是否为政府 专项债项目	☐ 1 是 2 否
15	建筑安装工程填报依据		☐ 1 工程结算单或进度单 2 会计科目或支付凭证		

二、项目投资情况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代码	本年	指标名称	计量 单位	代码	本年
甲	乙	丙	1	甲	乙	丙	1
计划总投资	万元	101		上年末结余资金	万元	302	
自开始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万元	103		本年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303	
本年完成投资	万元	107		国家预算资金	万元	304	
其中: 住宅	万元	118		其中: 中央预算资金	万元	328	
按构成分:	—	—		国内贷款	万元	305	
建筑工程	万元	108		利用外资	万元	307	
安装工程	万元	109		自筹资金	万元	311	
设备工器具购置	万元	110		其他资金来源	万元	318	
其中: 购置旧设备	万元	111		其中: 债券	万元	306	
其他费用	万元	112		各项应付款合计	万元	320	
其中: 旧建筑物购置费	万元	113		其中: 工程款	万元	321	
其中: 建设用地费	万元	114					
本年新增固定资产	万元	128					

填表日期: 20 24 年 1 月 31 日

611-8 信息通信技术应用和数字化转型情况草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430240727X

单位详细名称: 江苏格源财务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01	贵单位在以下哪些方面采用了信息化管理 (可多选)? 1 财务管理 ☐ 2 购销存管理 ☐ 3 生产制造管理 ☐ 4 物流配送管理 ☐ 5 客户关系管理 ☐ 6 人力资源管理 ☐ 7 产品研发管理 ☒ 8 企业资源规划 (ERP) ☐ 9 其他 ☐ 10 无 ☐
02	生产经营中是否已进行数字化转型? A 是 ☐ , 已应用的数字化转型模式 (可多选): 1 自建电商网站或 APP 进行商品或服务交易 ☐ 2 通过第三方网站或 APP 进行商品或服务交易 ☐ 3 使用云计算服务 ☐ 4 使用物联网技术 ☐ 5 使用人工智能技术 ☐ 6 使用工业互联网 ☐ 7 其他 ☐ B 否 ☐ , 未进行数字化转型的原因包括 (可多选): 1 投入太高 ☐ 2 预估效果不明显 ☐ 3 缺少数字化转型专业人才 ☐ 4 没有先行案例, 不懂得如何数字化转型 ☐ 5 与现在的设备、软件或者系统不兼容 ☐ 6 获取大数据存在困难或者数据质量不高 ☐ 7 担心违反数据保护法律或者侵犯隐私 ☐ 8 对使用数据以及相关技术可能承担法律责任的担忧 ☐ 9 其他 ☐
03	2023 年营业收入 1072.84 千元。 其中: 通过上述数字化转型取得的营业收入 千元。

填表人: 李明

联系电话: 13613601928

填表日期: 2024 年 1 月 31 日

说明: 1. 填报范围: 辖区内除一套表单位、金融和铁路部门负责普查的单位以外的以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单位, 包括企业法人单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 农民专业合作社,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 90 的其他法人单位。

2. 报送日期及方式: 2024 年 4 月 30 日 24 时前完成入户采集或自主填报, 省级普查机构 2024 年 5 月 31 日 24 时前完成数据审核、验收、上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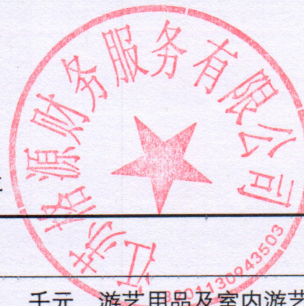
3. 数据处理要求: 本表“2023 年营业收入”指标数据从“企业法人主要经济指标” (611-3 表) 的“营业收入 (10)”摘抄取得。

611-9 数字经济活动情况草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4302907070W

单位详细名称：江苏格源财多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本年营业收入 (01)	千元
2	其中：电子游戏游艺设备制造产品营业收入 (02) _____ 千元，游艺用品及室内游艺器材制造 (2462) 单位填报	
	其中：可用于声音、文字、图像传播的电线电缆产品营业收入 (03) _____ 千元，电线、电缆制造 (3831) 单位填报	
	其中：用于网络基础设施、新技术基础设施、算力基础设施建设营业收入 (04) _____ 千元，架线及设备工程建设 (4851)、电气安装 (4910) 单位填报	
	其中：算力基础设施建设营业收入 (05) _____ 千元，其他房屋建筑业 (4790)、其他建筑安装 (4999) 单位填报	
	其中：数据资源与数字产权的交易活动营业收入 (06) _____ 千元，资源与产权交易服务 (7213) 单位填报	
	其中：数字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营业收入 (07) _____ 千元，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7320) 单位填报	
	其中：互联网新闻资讯服务营业收入 (08) _____ 千元，新闻业 (8610) 单位填报	

填表人：李明

联系电话：13613601928

填表日期：2024 年 1 月 31 日

说明：1. 填报范围：辖区内除一套表单位、金融和铁路部门负责普查的单位以外，属于《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 (2021)》核心产业中标注“*”的 9 个国民经济行业小类的以下单位，包括企业法人单位，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 90 的其他法人单位。

2. 报送日期及方式：2024 年 4 月 30 日 24 时前完成入户采集或自主填报。

3. 数据填报和处理要求：

- (1) 指标 02、03 可依据相关增值税发票标明的相应产品收入测算。
- (2) 指标 04、05 可依据算力基础设施、网络基础设施、新技术基础设施的造价占建设项目合同总额的比例，以及当年完成情况测算。
- (3) 指标 06、07、08 可分别依据从事数据资源与数字产权交易活动、数字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互联网新闻资讯服务活动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重测算。
- (4) 本表“本年营业收入 (01)”指标数据可以由“企业法人主要经济指标” (611-3 表) 的“营业收入 (10)”摘抄。